

A类

公开

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陕国资函〔2023〕43号

签发人：任国

对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483号建议的答复函

范九利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全面推进我省国有企业合规管理体系改革的建议》收悉。感谢您对我省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关心与支持。关于您提出的企业合规管理工作建议，我委会同相关省属企业认真学习研究，现将相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尽快出台《〈陕西省省属企业合规管理指引（试行）〉实施细则》，建立健全省属国有企业合规管理体系

我委于2020年制定《陕西省省属企业合规管理指引（试

行)》，启动省属企业合规管理工作。2023年4月，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深化省属企业法治建设的意见》，以强化合规管理为重点，推动省属企业持续完善合规管理工作机制，要求省属企业到2025年基本建立全面覆盖、有效运行的合规管理体系。2023年7月，制定《监管企业合规管理办法》，聚焦合规管理组织和职责、制度建设、运行机制、合规文化、信息化建设、监督问责等方面，持续推动企业形成职责分工明晰、机制运行顺畅、合规意识牢固、风险防控有效的合规管理体系。

二、组建企业合规研究基地，建立企业合规领域的行业性、系统性、常态化的培训机制

我委高度重视监管企业法治建设，积极组织省属企业参加国务院国资委法治讲堂，定期邀请省高院、省检察院、西北政法大学等单位专家学者围绕国资监管、依法治企等内容，对全省国资系统法务人员授课培训，建立企业法治互助交流协作机制，提升企业总法律顾问法治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，推动监管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。为进一步推进我省国资国企政策研究工作，2023年成立陕西国资发展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，专业发挥国资研究领域的高端智库作用，以服务全省经济发展、服务全省国资监管、服务全省国有企业为功能定位，加强与省内外高校、科研院所及相关智库交流合作，打造行业政策研究专业智库、咨询服务专业平台、国企培训专业基地，为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。

三、组建第三方合规评估专家团队，建立健全省属国有企业合规工作的考评机制

《关于进一步深化省属企业法治建设的意见》中，要求企业建立法治工作专项考评制度，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对子企业考核体系。统筹推进法治工作与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等监督工作，完善内部协同机制，提高责任追究体系效能。省国资委负责指导、监督监管企业合规管理工作，对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及其有效性进行考核评价，监管企业要定期开展合规管理体系有效性评价，针对重点业务合规管理情况适时开展专项评价，强化评价结果运用；将合规管理作为法治建设重要内容，纳入对所属单位的考核评价。我委将参照国务院国资委和其他兄弟省市国资委合规评价工作做法，不断完善监管企业合规管理考评机制，全面提升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。

四、运用信息化手段对省国有企业进行实时风险监测

近年来，省国资委积极探索数智化转型和监管业务创新，建立国资在线监管系统，以国资在线监管系统、OA系统、网站系统为平台，实现省属企业、部分驻陕央企、市（区）国资委与省国资委的互联互通。聚焦国资国企中心任务和主要风险，设置企业投资、生产运营、科技创新、经济运行、法治建设、监督追责等主要板块，对相关业务数据、资料、报表等实现在线实时监督。要求监管企业将合规要求及管控措施嵌入各业务信息流程，强化重点事项的过程管控。将合规管理制度、典型案例、合规培训、合规风险排查及违规行为记录等纳入信息化系统，加强合规管理信息系统与财务、投资、采购等其他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，数据共享共用，形成相互衔接、相互监督的工作机制，为企业风险管控、业务分析决策提供重要依据和支撑。

下一步，省国资委将持续推动省属企业合规管理建设，认真听取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，努力推动省属企业法治建设、合规管理工作走深走实，为省属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。

再次感谢您对省国资委和省属企业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之处，敬请提出宝贵意见。



(联系人：南方 联系电话：15529543775)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。

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3日印发
